

彰化縣福興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2 次定期會提案表

號 別	第 1 號	類 別	財政、主計
提 案 人	鄉長 蔣煙燈	連 署 人	
案 由	本鄉 113 年度總預算案，提請審議。		
說 明	一、依據地方制度法第 40 條規定辦理。 二、本鄉 113 年度總預算案，業已編審完竣，依法提請貴會審議。 三、本鄉 113 年度總預算案，歲入預算數 3 億 5,336 萬 1,000 元，歲出預算數 4 億 2,170 萬 2,000 元，歲入歲出差短 6,834 萬 1,000 元，以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調節因應。		
辦 法	提請貴會審議通過後，依規定公布執行。		
審查意見			
大會議決	1. 代表會預算三讀通過。 2. 公所預算已審查行政、民政、人事、主計、政風等課室，其餘課室預算留至第 5 次臨時會審議。		

主席吳鎮江